

# 中卫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规定编制而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中卫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中卫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围绕高质量发展、持续改善民生、规范政策管理服务、政策多元解读、政策精准推送、政民互动等方面，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切实提高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

2023 年公开文件 25 份，其中：主动公开 17 份，依申请公开 8 份。依托市政府网站发布文件信息 94 条，政务微博发布信息 267 条。政务微博关注量 73 个用户。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 8 件，切实做到政府信息应公开尽公开。

主动公开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人员编制规定、领导班子及工作分工，调整优化《政务公开清单目录》。严格落实重大

行政决策事项规定，在制定《中卫市推动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中卫市规模以上企业高质量发展分类评价管理工作实施方案》时，及时在网上公示征求意见，征求相关部门单位意见，征求司法局合法性审查意见和市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公平竞争审查意见，并进行专家论证。主动公开了 2 个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制度执行情况专项节能监察结果、14 家重点用能企业国家工业专项节能监察结果和 13 个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意见。及时公开了 2024 年部门预算和 2023 年部门决算。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严格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通知》（卫政办发〔2020〕91 号）要求，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等各个环节。2023 年，共收到和处理自然人申请政府信息公开 1 件，申请公开内容经征求司法局意见，及时进行了回复，不存在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复议等情况。

##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政务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同考核，对政府信息实行

专人负责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建立健全信息审核发布管理制度，发布信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履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在发布信息时，严防用力过猛、表述不当、夸大其词，对一些敏感信息和重要政策发布前，积极与宣传、网信等部门研判后发布，确保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运行，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

#### **（四）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涉及到的公开平台主要是市政府网站和局政务微博，积极将局信息动态在市政府网站与微博同时公开。2023年依托市政府网站发布文件信息94条，政务微博发布信息267条。定期对政府网站和局政务微博进行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做好防攻击、防病毒、防篡改等工作，同时强调公开平台维护人人有责，要求全局干部职工对于公开平台的管理和内容“多关注、多建议、多参与”，共同提升公开平台建设质量。

#### **（五）强化监督保障**

一是从严落实局党组书记负总责，分管领导分管，办公室专人负责、其他科室人员协同配合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公仆意识和依法履行职责的法治意识，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效落实。二是规范信息公开审批流程，需要在门户网站公开的

信息，要求拟稿人认真填写《中卫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网站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表》，严格按照科室负责人审核，分管科室领导审批的流程执行，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审批各环节保密制度措施。三是加强信息员队伍建设，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及时报送工作动态信息，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审查程序，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四是通过“政府开放日”活动，开展群众评议活动，发放调查问卷 27 份，搜集群众意见建议 7 条，促进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全面提升，为全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2023 年，我单位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产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中卫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上运行良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也存在一定问题：如个别公开事项公开还不及及时，个别业务人员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影响了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推进。

今后，中卫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和公开步骤，使信息公开工作更加及时准确。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信息管理制度，通过局务会议、干部理论学习等持续开展业务培训，加强干部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务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同时加强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人员、维护采编人员的管理，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明确各环节责任人，确保责任到位、工作到位。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中卫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围绕高质量发展强化信息公开。**一是通过宁夏日报、中卫日报、政府网站等及时公开重大项目实施情况，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发布相关信息 23 条，通过宁夏日报、中卫日报发布相关信息 18 条。二是通过政府网站、工业企业群、政策宣贯会、点对点推送等及时宣传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相关政策法规、工作方案和信息动态；开展以案释法电视讲堂，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2023 年通过会议宣贯政策 12 次，主动公开重点工作方案 9 次。三是制定公开了《关于建立“有求必应、无事不扰”工作机制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试行）》，组织企业开展“赴外招才”工作、融资合作座谈会、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培训班等活动，推进民营经济和营商环境提升。紧盯重点工业项目，依法开展重点项目节能审查，通过政府网站及时公开 13 份节能审查意见。

**2.积极开展政策解读。**通过政策咨询窗口及时宣传最新中央和区、市各项惠企政策，提高企业知晓度，让企业尽可能享受政策“红利”。通过“一图解读”、“政策问答”平台和“政策公开讲”访谈等活动，不断丰富政策解读形式、方法和内容，视频+图文重点解读了《中卫市推动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帮助制点公司延长产业链。广泛开展政策宣传，梳理汇总

自治区、我市促进小微企业发展有关政策 41 项，编印了《促进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汇编》，通过走访调研、座谈交流、政策公开讲访谈、政府网站公开等途径，进行精准推送、跟踪解读和多轮解读，持续开展了宣贯活动。通过“政策上门”服务活动，积极宣讲《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小企业促进条例》等政策，帮助企业了解政策背景、目标和意义，激发企业干事创业的热情，不断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3.扩大政策精准推送。**组织全局干部熟练掌握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各类政策，确保详细准确为企业推送政策。一是编印了《促进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汇编》150 本，组织“政策进企业”“政策进楼宇”等定向推送，实现“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业”，持续推动政策个性化、主动化供给。二是结合企业调研、工作交流常态化开展政策解读，并通过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培训班、“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深度行、百城千园行等活动到各工业园区开展政策进园区活动，推动惠企政策直达企业

**4.规范平台信息化建设。**一是局政务微博注册于 2014 年 7 月，已向市政务公开办报备。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做好日常巡查与维护，坚持一事一审，确保公开信息及时、准确，政府网站和各类政务新媒体安全平稳



运行。二是认真落实“群主”第一责任，严格政府系统网络工作群管理，常态化开展网络工作群排查清理，按照时间节点报送了进展情况，防止出现网络泄密失密和形式主义等问题。三是严格政府网站信息上传后台账号管理，规范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同时加强公开后信息管理，定期清理过时、失效内容，避免信息散乱无序，防范汇聚风险。

## **（二）2023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机关 2023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nxzw.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中卫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联系（地址：行政中心五楼西 544 室；邮编：755000；电话：0955-7068675；传真：0955-7068683；电子邮箱：[nxzwsjw@163.com](mailto:nxzwsjw@163.com)）。